

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 
重大工程中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23 日收到广州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发来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（广州建交（公专）中字【2009】第【1149】号），通知确定本公司为“穗莞深城际轨道交通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国内公开招标 SZH-2”的中标单位，中标价为人民币 120,821.8928 万元。工程工期：计划从 2009 年 9 月 22 日至 2011 年 4 月 20 日。

该工程的业主为广东省东南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，办公地址为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490 号 39 楼，单位法定代表人杨晚华，主要从事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建设，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上一会计年度本公司没有承接该业主工程。

该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占公司 2008 年度营业总收入的 51.12%，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。

关于“穗莞深城际轨道交通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国内公开招标 SZH-2”工程的基本概况详见 2009 年 9 月 18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发布的《重大工程中标公示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 00 九年九月二十五日